

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

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8年7月4日召开，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调整土地使用权租金的议案》，作为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资料和公司提供的相关专项情况说明，经讨论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同意将此项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- 2、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，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调整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依据合理，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，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、制度的规定。

独立董事：

二〇〇八年七月四日